四川省应急管理厅指挥中心

应急管理厅自然灾害专业应急技术支撑及

辅助应急指挥技术服务项目考评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自然灾害专业应急技术支撑及辅助应急指挥技术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技术支撑项目）的规范管理，强化项目过程控制，确保合同约定事项有效实施，充分发挥服务队伍支撑作用，全方位提升实战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应急管理厅购买技术支撑服务项目是指应急指挥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购买的综合监测、技术操作、信息系统运维、屏显系统操作、通信保障等技术服务。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甲方对乙方履行相关约定进行定期考评，考评工作由应急管理厅应急指挥中心负责。

第二章 组织领导

**第四条** 成立以应急指挥中心主任为组长，其他处级干部为副组长，综合科、值守科负责人和乙方项目负责人为成员的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考核工作。

**第五条** 应急指挥中心综合科牵头负责具体考评工作，其他科长、副科长参与考评。

第三章 考评内容和方式

**第六条** 考评内容：

（一）甲乙双方签订的《自然灾害专业应急技术支撑及辅助应急指挥技术服务合同》实施执行情况。

（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有利于完成合同约定事项，形成的会议纪要、重点工作计划和专项工作方案落实情况。

（三）服务团队人员结构、薪酬待遇、业务培训等方面质效情况。

（四）双方一致同意需要纳入考评的其他工作事项。

**第七条** 考评方式分定期考评和专项考评。定期考评包括：

（一）**项目初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现场服务人员到位、培训，团队建设以及薪酬激励制度、保密管理、员工储备计划等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二）**项目中期（初期结束至验收准备期）**。乙方及技术服务人员遵守甲方有关保密规定情况，技术服务人员履行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情况，离职人员遵守合同约定情况，突发性离职、人员质量替换的应急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以及应急指挥中心提出需乙方改进完善的工作落实情况。

（三）**验收准备期（合同到期前二十日）**。乙方对照合同约定的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提供履约报告情况，准备其它验收相关材料情况。

专项考评视领导要求和工作需要开展。

**第八条** 原则上在项目初期、验收准备期分别开展一次考评，项目中期每3个月开展一次考评。

**第九条** 月考核实行评分制，满分100分，按照综合协调科、监测值守科、指挥保障科组织架构，采取各科科长、副科长评分。

第四章 考评结果运用

**第十条** 每次考评综合得分80分为合格，考评结果在双方例行工作会上公布，并记入会议纪要。

**第十一条** 考评不合格的，应急指挥中心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三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乙方应制定项目服务人员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完善的服务人员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将考评结果与员工经济奖惩挂钩。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应急管理厅应急指挥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一并签订生效，自签订之日起执行。

**附：**

应急管理厅购买技术支撑服务项目考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序号** | **考评内容** | **分值** | **考评依据** | **扣分标准** | **评分** | **备注** |
| **项目初期**  **项目初期** | 1 | 按照职责及人员要求，招聘技术服务人员及人员到位情况 | 40 | 安排16名固定技术人员进驻指挥中心指定办公地点进行全年7×24小时驻点运维，另储备2名人员。 | 合同签订后3日内人员到位率100%得满分；缺1人扣5分、缺2人扣10分、缺3人以上扣20分 |  |  |
| 2 | 制定现场培训计划及组织培训、团队建设情况 | 20 | 供应商应积极对接应急指挥中心掌握服务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服务人员到位前应经过基本的技能、纪律培训，使其到岗后能够快速掌握相关操作技能，独立完成工作任务。 | 未制定培训计划，扣5分；未开展培训、团队建设，扣5分 |  |  |
| 3 | 制定统一的管理制度，确定管理体系情况 | 20 | 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项目人员管理制度 | 缺一项相关管理制度的，扣2分；未确定管理体系的，扣10分 |  |  |
| 4 | 制定员工储备计划情况 | 20 | 供应商应提前实施储备员工计划 | 未制定的扣10分，储备计划不合理的扣2分 |  |  |
| 5 | 技术服务人员在日常工作或突发事件处置中，因犯错误造成严重影响的 | 否决项 |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机关规范化管理规定》 | 因主观原因被厅主要领导点名批评或被通报 |  |  |
| 6 | 乙方及技术服务人员遵守甲方有关保密规定情况 | 否决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复印打印保密管理暂行规定》《应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保密规定“十不准”（试行）》等。 | 违反规定失泄密造成不良影响的 |  |  |
| **项目中期**  **项目中期** | 7 | 离职人员遵守合同约定情况，突发性离职、人员质量替换的应急保障措施实施情况 | 40 | 服务提供方应建立完善的人员突发性需求或者离职、劳动力短缺、人员质量替换的应急保障措施，确保在项目执行中不会因为人员问题给指挥中心日常工作造成负面影响。“如拟派技术服务人员离职需要提前一个月递交申请，完成工作交接，完成工作交接的同时对新上岗人员进行相关操作技能培训，能独立完成工作任务”等。 | 3日内人员不能补齐的，缺1人扣5分、缺2人扣10分、缺3人以上的扣20分 |  |  |
| 8 | 技术服务人员履行职责任务综合情况 | 30 | 合理进行工作安排，技术服务人员必须服从工作安排，同时接受指挥中心根据实际工作开展以及突发事件应对，灵活进行工作人员调度和调配，制定完善的日常绩效制度。 | 不服从工作安排的，1人次扣2分 |  |  |
| 9 | 对技术服务人员定期考核激励情况 | 20 | 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服务人员考核体系和激励与约束机制，对技术服务人员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并通过此评价合理地进行价值分配。 | 未每月开展考核激励的，1次扣5分 |  |  |
| 10 | 团队建设情况 | 10 |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人员需要具有良好工作交往的能力，团队合作的精神。技术服务人员需要确保本职工作能够及时高质量完成，与整个团队相互协作，高效工作。 | 未每3个月开展团队建设的，1次扣5分 |  |  |
| 11 | 技术服务人员在日常工作或突发事件处置中，因犯错误造成严重影响的 | 否决项 |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机关规范化管理规定》 | 因主观原因被厅主要领导点名批评或被通报 |  |  |
| 12 | 乙方及技术服务人员遵守甲方有关保密规定情况 | 否决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复印打印保密管理暂行规定》《应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保密规定“十不准”（试行）》等。 | 违反规定失泄密造成不良影响的 |  |  |
| 13 | 参加双方工作会、改进完善的工作落实情况 | 10 | 按照双方约定开展 | 未按要求参会或未限期完成整改的不得分 |  |  |
| **验收准备期** | 14 | 乙方对照合同约定的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提供履约报告情况 | 60 |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未提供履约报告的，扣30分；履约报告未对照合同每项要求的，缺1项扣2分 |  |  |
| 15 | 按要求准备其它验收相关材料情况 | 40 | 按中标后签订的《合同》相关要求执行 | 缺1份相关材料的，扣2分 |  |  |
| 16 | 技术服务人员在日常工作或突发事件处置中，因犯错误造成严重影响的 | 否决项 |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机关规范化管理规定》 | 因主观原因被厅主要领导点名批评或被通报 |  |  |
| 17 | 乙方及技术服务人员遵守甲方有关保密规定情况 | 否决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复印打印保密管理暂行规定》《应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保密规定“十不准”（试行）》等。 | 违反规定失泄密造成不良影响的 |  |  |